

北京奥贝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

北京奥贝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下午 2: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5 月 4 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职工发出。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职工 11 人，出席会议的人数达到全体职工的三分之二以上。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审议议案和表决情况

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因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届满，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选举项翀为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自本次职工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三、备查文件

《北京奥贝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决议》

北京奥贝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5 月 15 日